

 2010 年第 3 辑
Dang Shi Zi Liao Yu Yan Jiu

党史资料与研究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主办

党史资料与研究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主办

2010 年第 3 辑

(总第 54 辑)

主 编：赵一心

副主编：储宴宴

编 辑：吴晓红

党史资料与研究

2010 年第 3 辑(总第 54 辑)

主办：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编辑：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办宣传处

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70 号 22 幢

邮编：210013

电话：83391431

E-mail：dszlyyj@126.com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7 字数 180 千

印刷：南京明故宫印刷厂

苏新出准印 JS-S120 号 2010 年 9 月出版

党的领导人思想研究

- 江泽民反腐倡廉思想初探 陈荣坤(1)
- 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中共领导人对社会主义建设的探索与实践
..... 王纪一(20)
- 试析长征开始前后张闻天毛泽东合作之基础 龚 伟(27)

纪念刘瑞龙同志诞辰 100 周年

- 浩气贯日月 馨德遗子孙 延淮 延东 延申 延宁(36)
- 刘瑞龙在民主革命时期的杰出贡献 陆美珍(50)
- 共产党员先进性的典范——刘瑞龙 耿学忠(62)

纪念江渭清同志诞辰 100 周年

- 深深的怀念 江旅安(75)
- 怀念渭清叔叔 袁振威(86)
- 鞠躬尽瘁 赤胆忠心
——纪念江渭清同志诞辰 100 周年
..... 吴遼隆 胡 明(90)

江苏地方建设

江苏经济国际化战略的确立、成就与经验 孙家坤(123)

科学扶贫 加快苏北小康社会建设步伐

——从江苏省委省政府对苏北贫困县加快帮扶脱贫进程的思考

..... 许继嵩(134)

苏北民营经济发展的实践与思考 王海燕(145)

昆山经济发展的历程与启示 潘银亮(162)

江阴早期社队工业发展初探 俞也平(169)

专 题 研 究

熊熊燃烧的东洲烽火

——回顾海门地区抗日斗争 张凤彬(175)

简论苏北抗日同盟会的历史贡献 刘 波(183)

新四军进驻高淳对抗日斗争的意义

..... 高淳县委党史工作办公室(191)

征文启示 (196)

江泽民反腐倡廉思想初探

陈荣坤

《江泽民思想年编(一九八九——二〇〇八)》出版发行后,笔者联系多年来从事纪检监察工作的实际,重新学习和认真研读了江泽民同志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论述,进一步加深了对江泽民反腐倡廉思想的理解。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至党的十六大的13年间,江泽民系统阐明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思想,丰富和发展了党的反腐倡廉理论,有力地指导了新形势下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实践,初步探索出了一条适合我国现阶段基本国情的有效开展反腐倡廉的路子,构成了一个内涵丰富、结构严谨、具有时代特征的理论逻辑体系。

一、江泽民反腐倡廉思想的形成和发展过程

江泽民反腐倡廉思想是对毛泽东、邓小平反腐倡廉理论的继承和创新,是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实践的科学概括和总结,是对党的反腐倡廉理论的丰富和发展。从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至党的十六大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实践来看,笔者认为,江泽民反腐倡廉思想形成和发展过程大体经历过3个阶段:

第一阶段,初步形成阶段(1989年6月至1991年12月)。江泽民同志担任中共中央总书记后,深刻认识到执政党的腐败问题

是引发苏联东欧社会主义国家剧变和我国国内动乱的原因之一，对反腐败斗争特别关注和高度重视，并着力从群众最关心的问题入手解决腐败问题，以赢得群众的信任和支持。他说：“这次动乱中所以有那么多人被阴谋分子煽动起来，一个主要原因，是一些党员、干部特别是少数领导干部中存在严重腐败现象。全国各族人民的眼睛盯着我们，看我们能不能拿出惩治腐败的实际行动来。必须在近期办几件使党心民心为之振奋的事情。再经过一定时间的努力，制定防止和惩治腐败的制度，使党风有根本好转，恢复和加强党同群众的密切联系”^①。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动摇，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在抓经济工作的同时，大力加强党的建设，不仅把惩治腐败摆到了稳定全局的位置上，而且从人民群众最关心的问题入手。重点抓了坚决制止高干子女经商，严格禁止进口小轿车，严格控制领导干部出国，严肃查处贪污、受贿犯罪案件等7件大事。党的十三届六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决定》，在全党以整风精神开展党性党风教育，克服党内滋长起来的官僚主义、主观主义、形式主义、个人主义的不良倾向和以权谋私等腐败现象，从而稳定了全国大局，推进改革开放继续发展，赢得了人民的信任和支持。

第二阶段，丰富发展阶段（1992年初至1997年8月）。江泽民深刻分析了反腐败斗争的现状，剖析了腐败现象产生的原因，不断总结和探索反腐倡廉的途径和方法，明确提出了开展反腐败斗争必须坚持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工作重点、工作格局、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等一系列重要思想。这就要求我们在新的形势下，既不能完全沿用计划经济时期反腐败的思路和办法去处理新情况和新问题，也不能等待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之后才着手解决

腐败问题,必须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本着保障改革开放,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的原则,与时俱进地研究和制定了新形势下反腐败斗争的新思路和新办法。比如,在指导思想方面,提出反腐倡廉要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从改革、发展、稳定的全局高度来把握;在工作方针方面,提出反腐倡廉要坚持战略上整体规划,战术上分阶段实施;在领导体制上,提出反腐倡廉要坚持全党动员,党政一起抓,各级主要领导亲自抓,等等。特别是1993年8月,江泽民同志在中央纪委第二次全会上,首次提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查办大案要案、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这3项工作,从而形成了反腐倡廉3项工作格局。这3项工作抓住了领导干部这个关键,突出了查处案件这个重点,提出了端正风气这个基础,从整体上抓住了新时期党风廉政建设的矛盾,开创了我国市场经济条件下推进反腐倡廉工作的新局面。

第三阶段,深化完善阶段(1997年9月至2002年10月)。江泽民从历史和现实的国情、复杂而深刻的国际背景出发,深刻分析了反腐败斗争的复杂性、艰巨性和长期性,明确提出了反腐倡廉必须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的方针,既要治标,更要治本,着力从源头上预防腐败的重要思想,把教育、法制、监督、改革融为一体,形成了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的完整的理论体系,是对反腐倡廉理论的又一次创新。江泽民指出:“反腐倡廉,既要治标,更要治本。标本兼治,教育是基础,法制是保证,监督是关键,通过深化改革,不断铲除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②。从而使我们党在反腐倡廉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上又有新的发展,在继续加大治标力度的同时,逐步加大治本的力度。一是在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方面,注意自律与他律相结合,充分发挥中央各部门结合实际抓源头的主动性。二是继续保持查办违纪违法案件的强劲势头,注意发挥

查办案件对治本抓源头的建设性作用。三是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持续发展。四是适应治本抓源头的需要,党风廉政法制建设工作取得明显进展。五是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在改革不断深化,开放不断扩大,经济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始终保持平稳健康,不断向纵深发展的良好态势,形成了一整套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反腐败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工作格局、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初步探索出了一条适合我国现阶段基本国情的有效开展反腐倡廉的路子,较好地形成了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把反腐败同改革、发展、稳定有机结合起来,依靠党的自身力量和人民群众的参与,有效开展反腐败斗争的工作思路和理论体系。

二、江泽民反腐倡廉思想的基本内容

江泽民反腐倡廉思想植根于新时期反腐倡廉的伟大实践,贯穿了马克思主义科学精神,形成了完整的理论体系,具有与时俱进的时代特色,是新的历史时期我们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强大思想武器。江泽民指出:“这些年来,我们在反腐倡廉的实践中形成的重要认识和经验,可以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关系党和国家的生死存亡。不解决好反腐倡廉的问题,改革发展稳定就没有坚强的政治保证,党和政府就会严重脱离群众,就有亡党亡国的危险。第二,反腐倡廉工作具有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我们必须坚持不懈地同腐败现象进行斗争,努力把它减少到最小程度。既要有持久作战的思想,又要有紧迫感,抓紧工作,坚决斗争。第三,反腐倡廉工作要贯穿改革开放的全过程。反腐倡廉,是顺利进行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一个重要政治保证。越是改革开放,越要加强反腐倡廉工作。

第四,反腐倡廉是全党全社会的大事。要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纪委组织协调、部门各负其责、依靠群众支持和参与的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坚持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查处大案要案、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为主要内容的反腐败 3 项工作一起抓的工作格局。第五,实行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坚持标本兼治,教育是基础,法制是保证,监督是关键。通过深化改革,不断铲除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和条件。坚持教育、法制、监督相结合,坚持预防与惩治相结合。第六,始终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从严治党,必须全面贯穿于党的思想、政治、组织、作风、纪律和制度建设,切实体现到对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进行教育、管理、监督等各个环节中去”^③。

江泽民反腐倡廉思想的基本内容主要是:

1. 系统论述了新时期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开展反腐败斗争的重大意义。江泽民同志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论述:第一,反对腐败是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必然要求,是集中力量把经济建设搞上去的重要保证。“我们要始终遵循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牢牢掌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各项工作都要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来开展,为这个中心服务,不能干扰这个中心。开展反腐败斗争,就是保证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顺利进行的一项必不可少的重要工作,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如果不坚决克服腐败现象,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事业就不可能取得成功,把反腐败同经济建设对立起来、同改革开放对立起来,认为反腐败会影响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是不对的;在反腐败过程中,不牢牢把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不注意更好地为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服务,也是不对的”^④。第二,反腐倡廉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重

大政治问题。“中央关于反腐败斗争的决策是正确的,我们正在逐步找到一条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把反腐败斗争同改革、发展、稳定有机结合起来,依靠自身的力量和人民群众的支持,抵御资产阶级和各种剥削阶级腐朽思想的侵蚀,努力把消极腐败现象减少到最低限度的路子”^⑤。“我们党和政府的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这就决定了各级领导干部必须清正廉洁,始终同人民群众同甘共苦,息息相通。不解决好反腐败的问题,改革、发展、稳定就没有坚强的政治保证,党和政府就会严重脱离群众,就有亡党亡国的危险。全党同志一定要从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高度,充分认识腐败现象的极端危害性和危险性,充分认识反腐倡廉工作的重大意义,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服从和服务于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锲而不舍地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⑥。第三,“反腐败斗争是关系党心民心、关系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严重政治斗争。在这个问题上,旗帜必须鲜明,态度必须坚决,工作必须锲而不舍。这个问题不解决好,我们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就没有坚强的政治保证,就会走到邪路上去,就有亡党亡国的危险。这绝不是危言耸听”^⑦。第四,“坚决反对和防止腐败,是全党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不坚决惩治腐败,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就会受到严重损害,党的执政地位就有丧失的危险,党就有可能走向自我毁灭。在长期执政的条件下,在对外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环境中,党必须十分注重防范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维护党的队伍的纯洁。各级党委既要充分认识反腐败斗争的紧迫性,又要充分认识其长期性,坚定信心,扎实工作,旗帜鲜明,毫不动摇地把反腐败斗争深入进行下去”^⑧。

2. 正确判断和科学分析了反腐败斗争的现状。江泽民指出:

“在这个问题上,要讲两句话。一句是,我们党的路线是正确的,党的主流是好的,大多数党员和干部是廉洁奉公的。十多年来,我国经济的巨大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是广大党员、干部同群众团结奋斗的结果,反腐败斗争也是有成效的,这些都是基本的事实。另一句是,在党内、国家机关中确实存在着腐败现象,有些方面还在滋长和蔓延,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深感忧虑,迫切希望采取坚决措施加以解决。我们不能否定党的主流是好的,也不能低估腐败现象的严重性和危害性。腐败现象是侵入党和国家机关健康肌体的病毒。如果我们掉以轻心,任其泛滥,就会葬送我们的党,葬送我们的人民政权,葬送我们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大业。我们的党、我们的干部、我们的人民,是绝不允许出现这种后果的。我们既要坚持不懈地开展反腐败斗争,又要警惕和防止敌对势力利用这个问题来诋毁党和社会主义。中国共产党是久经考验的有战斗力的伟大的党。中国人民是具有光荣革命传统的伟大的人民。党能够领导人民建立新中国,确立社会主义制度,开创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也一定能够依靠自身的力量、依靠人民的支持克服腐败现象”^⑨。

“近几年揭发出来的问题说明,腐败现象对我们党政机关和干部队伍的侵蚀是严重的。党内外广大干部群众对此深感忧虑,表现了对我们党的关心、爱护和支持。腐败是一种历史现象,不会在短时期内完全消除。全党同志一定要树立长期作战的思想,又要有现实的紧迫感。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全过程中,都要坚持不懈地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坚持不懈地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⑩。

“如何正确看待当前反腐倡廉工作的形势,是一个很重要的政治问题。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问题上,党中央

的决心是坚定的、旗帜是鲜明的,全党同志和广大人民群众是坚决拥护和全力支持的。我们采取的方针政策也是切合实际和富有成效的。我们坚持一手抓改革开放,一手抓惩治腐败,明确了反腐败斗争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工作格局。我们从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入手,坚决查处领导干部中发生的重大案件,并努力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腐败现象。在全党的共同努力和人民群众的大力支持下,反腐倡廉工作不断取得阶段性成果,为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创造了有利条件。这就是我们的基本估计。全党同志要进一步统一认识,增强信心,坚定不移地把反腐倡廉工作深入进行下去”^⑩。

3. 深刻剖析了腐败滋生蔓延的本质和根源。江泽民指出,“腐败是一种历史现象。它的主要表现是贪赃枉法、行贿受贿、敲诈勒索、权钱交易、挥霍人民财富、腐化堕落等现象。这种现象,从本质上说是剥削制度、剥削阶级的产物。在中国历史上虽然也有励精图治的皇帝、清正廉洁的官吏,但历代统治阶级根本不可能解决腐败问题。剥削阶级从本质上是同人民根本对立的,历代王朝的覆灭都是同政权腐败分不开的。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我们的根本宗旨。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逐步达到共同富裕。共产党和社会主义制度,是同任何腐败现象根本不相容的。我们党成立以来,在领导中国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始终注意加强自身建设,保持党的纯洁性,重视加强廉政建设。在延安时期,我们党就领导制订了《陕甘宁边区惩治贪污条例(草案)》。1944年,毛主席号召全党学习郭沫若总结李自成农民起义失败教训的著名史论《甲申三百年祭》,告诫全党‘引以鉴戒,不要重犯胜利时骄傲的错误’。1945年7

月,毛主席在同黄炎培谈到共产党如何跳出由盛而衰的历史周期率时,提出了依靠民主、依靠人民监督政府,防止消极腐败现象发生的重要思想。在建国前夕召开的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毛主席再一次提醒全党,务必继续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继续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要警惕资产阶级糖衣炮弹的袭击。建国以后,我们党在扫除旧社会的污泥浊水、保持党和国家机关清正廉洁方面,取得了举世公认的成就。邓小平同志在视察南方的谈话中,也讲到这一点。他说:‘新中国成立以后,只花了三年时间,这些东西就一扫而光。吸鸦片烟、吃白面,世界上谁消灭得了?国民党办不到,资本主义办不到。事实证明,共产党能够消灭丑恶的东西。’这些年,不少地方的经验也证明,只要认真去抓,反腐败斗争就能取得成效。我们党鲜明地提出和坚持进行反腐败斗争,这正是我们党有力量的表现。我国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仍然存在腐败现象,有种种复杂的原因。我国是一个封建社会历史很长的国家,封建主义和其他剥削阶级影响将长期存在,总要通过各种形式表现出来,我们实行对外开放,借鉴和利用世界各国包括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一切现代文明成果,资本主义腐朽的东西也会趁机钻出来。我们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经历一个艰难的新旧体制转换过程。在这个过程中,由于制度和机制的不健全、不完善,工作中存在一些漏洞和薄弱环节,也会给腐败现象滋生以可乘之机。这些年来,我们有些地方、有些单位对党员和干部的思想政治教育抓得不紧,拜金主义、享乐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在一部分党员和干部中滋长,也是腐败现象得以蔓延的一个重要原因”^②。

江泽民深刻指出:“反腐败不可能毕其功于一役,要一个问题一个问题地解决,一个案子一个案子去查处,一步一步地引向深入。如果稍有放松,就可能前功尽弃。一定要树立持久作战的思

想,一个阶段一个阶段地把工作推向前进。决不能让腐败行为有‘宽松的环境’,决不能让腐败分子为所欲为、逍遥法外”^⑬。“反腐倡廉工作要贯穿改革开放的全过程。实行改革开放,是社会主义中国的强国之路。反腐倡廉,是顺利进行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一项重要政治保证。越是改革开放,越要加强反腐倡廉工作。必须始终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一手抓改革开放,一手抓惩治腐败,以保证改革开放政策的正确执行,保证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沿着正确的航向前进”^⑭。

4. 确立了反腐倡廉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江泽民指出,反腐败斗争必须“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为推进改革、建设和发展服务;突出重点。这次反腐败,在党政机关进行。重点放在党政领导机关和司法部门、行政执法部门、经济管理部门;从领导干部做起,首先从高级干部做起,包括领导干部身边工作人员;严格依法办案。对违法违纪案件,要一查到底,以事实为根据,以法纪为准绳,该撤职的要撤职;该判刑的要判刑,该重判的要重判。照此去做,也有利于挽救一批人,有利于教育广大干部。对于严重干扰、阻碍查案工作的,要坚决处理;不搞群众运动,不搞人人过关,要鼓励和支持群众举报。群众举报的问题,要由专门机关负责,依法查处。惩治腐败与扶持正气相结合。在坚决克服腐败现象、惩处腐败分子的同时,要大力宣传和表彰廉洁奉公、勇于同腐败现象作斗争的先进典型,弘扬勤政爱民、艰苦奋斗、乐于奉献的新风尚。对反腐工作的宣传,请中央宣传部作出专门安排。总之,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正确区分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严格掌握政策。态度要坚决,工作要扎实,按照中央的要求认真地解决问题,保证这场斗争健康有序地进行”^⑮。

5. 明确了反腐倡廉的主要任务。江泽民在 1993 年 8 月 21 日中纪委第二次全会上明确指出,“我们既要看到反腐败斗争是一项长期的艰巨任务,又要有现实的紧迫感,采取有力措施,坚决制止腐败现象蔓延的势头,把突出问题解决好。近期内反对腐败要着重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廉洁自律,特别是省部级以上领导干部要起表率作用。二是集中力量查办一批大案要案。重点查办发生在党政领导机关和司法部门、行政执法部门、经济管理部门工作人员中的案件。三是紧紧抓住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突出问题,刹住群众最不满意的几股不正之风。”

江泽民在 1996 年 1 月 26 日又进一步强调反腐倡廉要重点抓好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查处违法违纪案件、纠正行业 and 部门不正之风 3 项工作。一是在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方面。他说,我们的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无论在工作中还是日常生活中,都要严格要求自己,时刻注意检点自己的言行。以高尚的道德情操,为广大党员和干部树立好的榜样。中央关于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所有领导干部都必须不折不扣地做到。如果做不到,就没有资格当领导干部。主要领导成员不仅要管好自己,而且要带好领导班子,并对本地区、本单位的党风和廉政建设工作全面负责。领导干部还要管好配偶、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发现他们当中有违法违纪的,不得说情、包庇和袒护,要积极支持有关部门查处。二是在查处违法违纪案件方面。今年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继续认真查处大案要案,震慑违法犯罪分子,教育广大干部、党员,鼓舞人民群众的信心。查处的重点,仍然是党政领导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经济管理部门和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的违法违纪案件。尤其要集中力量查处贪污、贿赂、挪用公款、骗税、套汇、走私、贪赃枉法,以及严重失职渎职和严重虚报浮夸等案件。各级党委和政

府要高度重视办案工作,进一步加强领导,加强办案责任制。各级党政主要领导要经常过问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帮助排除重大案件查处中遇到的障碍。哪里有严重问题不查处,就追究那里领导的责任。凡是发生重大案件的地方和部门,认真总结经验教训,采取措施避免这类现象继续发生。问题严重的地方和部门,首先要把那里的党组织整顿好。三是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方面。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既要巩固已有的成果,又要取得新的进步。要着重强调两点,一是要重点治理乱收费乱摊派问题;二是要认真清理预算外资金,加强对预算外资金的管理,坚决制止将预算内资金转到预算外。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精神,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整顿经济秩序、严肃财经纪律的重大决策和措施,集中解决当前存在的财经纪律松弛、经济秩序混乱的突出问题”^⑩。

6. 提出了反腐倡廉必须坚持的基本方针。首先,要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的方针。江泽民指出:“要依靠发展民主、健全法制,预防和治理腐败。廉政建设要靠教育,更要靠法制。要切实加强各级党组织和纪律检查机关对党员干部的监督,加强人民群众、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对我们党的监督,建立健全党内和党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监督制度。特别要在执法部门和直接掌握人、财、物的岗位,建立有效防范以权谋私和行业不正之风的约束机制”^⑪。“反腐倡廉,既要治标,更要治本。标本兼治,教育是基础,法制是保证,监督是关键,通过深化改革,不断铲除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治标和治本,是反腐败斗争相辅相成、互相促进的两个方面。治标,严惩各种腐败行为,把腐败分子的猖獗活动抑制下去,才能为反腐败治本创造前提条件。治本,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现象,才能巩固和发展反腐败已经取得的成果,从根